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清算并注销西安泰沣医药投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经西安泰沣医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泰沣合伙”）合伙人会议全体合伙人协商，一致决定对泰沣合伙进行清算及注销。目前资产清算等事宜基本完成，泰沣合伙的营业执照已完成注销。

● 本次清算并注销泰沣合伙事项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2019年10月23日，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惠制药”或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西安泰沣医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并于当日签署《西安泰沣医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，以自有资金2,000万元认购泰沣合伙基金份额，基金规模3120万元，公司出资比例为64.10%。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2019-039号公告】。

泰沣合伙主要投资领域为医药健康行业，主要资金投资于湖北科莱维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的企业股权，投资金额为3,000万元。

鉴于泰沣合伙投资“科莱维药业项目”已退出，且泰沣合伙全体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合伙企业，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清算并注销泰沣合伙，由泰沣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西安润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清算人，履行清算相关流程，处理剩余财产，执行财产分配方案，并办理泰沣合伙注销登记。

截至目前，泰沣合伙资产清算等事宜已基本完成，公司共收到泰沣合伙分配

本金及收益 23,215,369.35 元。同时，公司已接到管理合伙人通知，告知泰泮合伙的营业执照已完成注销。待泰泮合伙清算手续全部完成后，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清算手续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清算并注销泰泮合伙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泰泮合伙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泰泮合伙基本情况

- 1、**合伙企业名称：**西安泰泮医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**企业类型：**有限合伙企业
- 3、**基金规模：**3,120 万元人民币
- 4、**主要经营场所：**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凯瑞大厦 A 座 303-8 号
- 5、**执行事务合伙人：**西安润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委派代表：丰雷）
- 6、**成立时间：**2019 年 2 月 28 日
- 7、**合伙期限：**2019 年 2 月 29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
- 8、**经营范围：**医疗器械项目投资、药品项目投资（不得投资中药饮片的蒸、炒、炙、煨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）、医院投资、养老院投资（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）。（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，凭许可证明文件、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，未经许可不得经营）。

（二）本次清算并注销泰泮合伙前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：

合伙人姓名/名称	合伙人性质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西安润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普通合伙人	20	0.64%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2000	64.10%
徐宏辉	有限合伙人	500	16.03%
黄皓晨	有限合伙人	400	12.82%
陈海	有限合伙人	200	6.41%
合 计		3120	100%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泰沅合伙清算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泰沅合伙基金份额，本次泰沅合伙清算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日常经营活动及公司发展战略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8日